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、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

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靖边县张家畔街道办事处)的(项目

名称: 靖边县张家畔街道办 2025 年冬季清洁取暖改造采购项目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

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

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靖边县张家畔街道办 2025 年冬季清洁取暖改造采购项目) ,属于(根据磋商

文件给出行业填写:建筑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(陕西英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,从

业人员 14 人, 营业收入为 232.67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224.75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

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

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英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0月3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

报。